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大同區戶政事務所 函

地址：10363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7號3樓之
1

電話：02-25942569轉106
傳真：02-25862975

受文者：中央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大戶登字第107600409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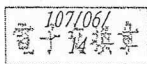
附件：台北市大同區統計表

主旨：檢送本所查對郝龍斌先生107年3月15日領銜提出「你是否同意政府維持禁止開放日本福島311核災相關地區，包括福島與周遭4縣市（茨城、栃木、群馬、千葉）等地區農產品及食品進口？」之「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查對結果統計表」、「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及提案人名冊影本(共2箱111冊，名冊另送)，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會107年5月31日中選綜字第1073050243號函。

正本：中央選舉委員會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士林區戶政事務所 函

地址：11163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39號3樓

電話：02-28803252轉114
傳真：02-28830534

受文者：中央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士戶登字第10760059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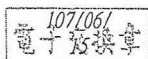
附件：統計表及名冊各1份(提案人名冊影本1份另送)

主旨：檢送郝龍斌先生領銜提出「你是否同意政府維持禁止開放日本福島311核災相關地區，包括福島與周遭4縣市（茨城、樺木、群馬、千葉）等地區農產品及食品進口？」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之查對結果統計表、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及提案人名冊影本（名冊影本另送）各1份，請查照。

說明：復貴會107年5月31日中選綜字第1073050243號函。

正本：中央選舉委員會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文山區戶政事務所 函

地址：11606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3段220號2樓

電話：02-29395885轉1106

傳真：02-29364284

受文者：中央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文戶登字第10760047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查對結果統計表及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1份

裝
訂
線
主旨：檢送本所查對郝龍斌先生107年3月15日領銜提出之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查對結果統計表及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107年5月31日中選綜字第1073050243號函辦理。
- 二、本案之提案人名冊另以專人送還貴會。

正本：中央選舉委員會

副本：

